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毛子旗
電話：(08)7320415 分機3619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251568@ptc.edu.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中正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7月1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228044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605152_11228044000_1_4605152_11228044000_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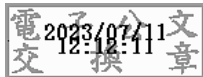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之精進與實踐計畫-以『原住民族權利手冊』等出版品為實施內容」案相關資料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87875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全體學校師生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共同營造族群平等的社會環境，請學校於辦理相關教學活動時，務請參照本計畫所訂推動策略以提升教師相關原住民族多元文化知能，加強全民原教之推廣，降低原住民族歧視發生。
- 三、相關出版品可於原住民族委員會官網，網址：
<https://www.cip.gov.tw/index.html>，（首頁 為民服務 出版品/主動公開資訊 委託研究報告）下載。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之精進與實踐計畫 -以「原住民族權利手冊」等出版品為實施內容

教育部112年5月25日臺教綜(六)字第1122100535號函發布

一、計畫緣起

- (一) 依據108年修正之「原住民族教育法」，原住民族教育的對象，從原住民學生擴大到全體師生及所有國民。教育主管機關推動教育政策時，應促進全體國民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並提供學校教職員工多元文化與原住民族教育基本知能及專業成長。
- (二) 本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會銜發布「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110年-114年)」，透過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領域學習課程，協助一般學生認識原住民族，另藉由增能研習提升教師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專業知能。本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地方政府及學校等，持續透過多元方式積極推動全民原教。
- (三) 為以議題教育培養學生批判思考及解決問題能力，以及提升學生面對議題的責任感與行動力，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規定各領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19項議題，其中包含原住民族教育、多元文化教育，國家教育研究院並提供議題融入說明手冊予學校參考運用。

二、計畫目標

聚焦以「原住民族權利手冊」等重要出版品為主要實施內容，系統性地引導師生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共同營造族群平等的社會環境。

三、推動方式

(一) 實施內容

以原住民族委員會下列出版品為主要實施內容：

1.原住民族權利手冊

促使大眾知曉我國如何透過「原住民族基本法」落實相關國際原住民族人權基準之成果。

2.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

含導讀(1冊)及十大歷史事件(共10冊)，向國人深入剖析10起距今150年間與原住民族直接相關的重大歷史事件。

3. 「史料導讀：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及原運紀錄片

以簡易明瞭的方式，搭配史料圖片，帶領讀者認識從1980年代開始蓬勃發展的原住民族運動歷史，紀錄片則以深度訪談搭配歷史影像與文件，紀錄原運興起的過程。

4.其他重要出版品

(二) 推動策略

1.研發補充教材及作為教科書編寫參考

(1) 研發補充教材

研發「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10個重大歷史事件之補充教材，以及發展原住民族重要歷史事件教學輔助資源（包含投影片、影片等），提升教師對原住民族史觀之理解，進一步引導學生從多元視角來認識原住民族歷史之變遷。

(2) 強化教科書落實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內容

透過國家教育研究院「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諮詢小組」機制，除檢核教科書之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內容外，並針對教科書出版社辦理座談會，提供「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及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出版品，作為教科書編寫之參考，提升教科書編輯團隊對原住民族文化之理解與敏感度，以及相關原住民族議題敘述內容之編寫品質。

2.師資培育及增能

(1) 納入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聯席會議加強宣導

具體宣導內容為引導師資培育之大學應依「師資培育法」培育教師具博雅及教育志業精神之共同課程上，規劃教育專業與專門課程以符合各項教師專業素養，確保師資培育品質與教師素質，依據107年發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執行將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議題融入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並鼓勵各師資培育大學善用原住民族委員會出版之「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及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出版品融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2) 於「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師資培育之大學課程參考運用

為培育原住民族教育師資，108年依族語別擇定8所師資培育之大學擔任原住民族重點師資培育之大學，結合公費制度集中資源培育中小學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師資及族語老師，並函頒「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實施計畫(108-111學年度第1期)」補助辦理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並逐步增設4種課程模組；至112-115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第二期實施計畫」已規劃納入原住民族委員會出版品，提醒學校適切融入課程教學，預計112學年度起適用。

(3) 於教師資格考試範圍參考運用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業已將多元文化教育議題(含原住民族)納入各科命題內容與範圍，並於103年度起適用。另於108年10月5日修正發布教師資格考試命題作業要點，國語文能力測驗應同時兼顧本土作家(含原住民)、作品、文化等內容，並於110年度起適用，臺灣白話文學、臺灣古典文學及本土素材等，以及原住民族、多元文化教育等相關議題皆為教師資格考試範圍。

(4) 於原住民族相關在職教師學分班課程參考運用

為充實原住民族語文及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本部請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在職教師原住民族語及民族教育次專長等學分班，將鼓勵開班之師資培育大學納入課程參考運用。

(5) 辦理在職教師增能研習

結合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及轉型正義相關主題專案計畫，辦理研發教案及主題式探究課程教師之培力，以及其他課綱相關領域教師之研習。

(6) 納入學務主管會議宣導

規劃於學務主管會議，適時納入宣導內容。

(7) 納入校長、主任工作坊

規劃於校長、主任儲訓課程，適時納入「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及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出版品，並規劃

主題式研習課程，以促進第一線教育人員對於原住民族歷史文化的認識與尊重。

3.納入高級中等以下學習階段相關課程

(1) 發展微型教學活動，並納入相關課程實施

將「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出版品融入現有教學主題。另盤點教科書內容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對應之課綱條目，由學科中心及中央輔導團發展相對應之微型教學活動。

(2) 鼓勵學校發展主題式探究課程

鼓勵學校以「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出版品為主軸，發展及進行主題式探究課程，以跨領域方式協助學生較完整的認識原住民族，並關注原住民族當前重要議題。

(3) 辦理教案徵選

自113年度起，將「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納入教案徵選活動之辦理標的。

(4) 透過「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加強推廣

於「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加強推廣「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等相關出版品，以及國家教育研究院相關補充素材。

4.透過社教機構加強推廣

(1) 納入國立圖書館主題書展、講座或說故事活動等系列活動加強推廣

配合每年8月1日「原住民族日」，透過本部所屬國立圖書館，針對「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及臺灣原住民族抗爭運動史等出版品辦理主題書展活動、原住民歷史導讀或紀錄片分享講座，以及結合說故事(原住民族繪本)等系列活動，加強全民原教之推廣。

(2) 鼓勵社教館所辦理原住民族相關活動

為落實多元文化主體性，持續推動原住民族文化扎根及教育傳承，鼓勵社教館所，以原住民族主題為元素，辦理相關活動展示，促進全體國民

認識及尊重原住民族。

四、期程與資源需求

- (一) 自112學年度開始實施(112年8月1日)，並依112學年度實施情形滾動修正推動策略，後續透過長期穩健推動，營造族群友善環境。
- (二) 所需經費以於年度預算內支應為原則。

五、預期成效

推動族群友善多元共榮之環境，透過原住民族教育議題融入領域學習課程，協助一般學生學習原住民族教育，以及提升教師相關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專業知能，促進教職員生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營造族群友善環境。

附表

權責單位一覽表

推動策略		權責單位
1.研發補充教材及作為教科書編寫參考	(1) 研發補充教材	國教院
	(2) 強化教科書落實原住民族教育議題內容	國教院
2.師資培育及增能	(1) 納入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主管聯席會議加強宣導	師資司
	(2) 於「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師資培育之大學課程參考運用	師資司
	(3) 於教師資格考試範圍參考運用	師資司
	(4) 於原住民族相關在職教師學分班課程參考運用	師資司
	(5) 辦理在職教師增能研習	國教署
	(6) 納入學務主管會議宣導	學務特教司
	(7) 納入校長、主任工作坊	國教院
3.納入高級中等以下學習階段相關課程	(1) 發展微型教學活動，並納入相關課程實施	國教署
	(2) 鼓勵學校發展主題式探究課程	國教署
	(3) 辦理教案徵選	國教署
	(4) 透過「原住民族教育資訊網」加強推廣	國教署
4.透過社教機構加強推廣	(1) 納入國立圖書館主題書展、講座或說故事活動等系列活動加強推廣	終身司
	(2) 鼓勵社教館所辦理原住民族相關活動	終身司